

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2017 年，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在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监督公司关联交易情况、审查公司内控制度、审阅年度审计计划、评价外部审计机构等工作方面充分发挥了监督作用，促进了公司规范高效运作，较好地规避了公司财务和经营风险。现将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2017 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丁玉影、独立董事阮志群、公司董事潘文翔 3 名成员组成，主任委员由具有丰富会计专业知识和经验的独立董事丁玉影女士担任。

二、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情况

2017 年度，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并对相关问题发表专业意见。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4 次会议，全体委员出席了全部会议，会议详细情况如下：

(一) 2017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6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二) 2017 年 8 月 11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 2017 年 10 月 23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对分公司及子公司主要负责人经济责任审计规定(试行)的议案》。

(四) 2017 年 12 月 1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联方名单的议案》。

三、审计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委员依据《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积极履行职责，在选聘外部审计机构并监督、评估其工作效能、审阅公司财务报告、指导内部审计工作等方面提出了意见及建议。

(一) 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审计委员会通过对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瑞华事务所)的职业资质、业内评价、工作实绩等多方面考察,认为瑞华事务所是贵广网络的合作伙伴,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十分熟悉,工作勤勉尽责,客观公正,提议聘其为公司的财务审计机构,并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认真审核监督瑞华事务所进行的财务报表审计工作及相关内控审计工作情况,认为,从聘任以来,瑞华事务所始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勤勉尽责,以客观、公允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并完成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本年度的财务状况,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利益。

(二) 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审计委员会是通过分析公司财务报表、内部自我评价报告及外部审计报告等资料,充分与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机构进行沟通,及时掌握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情况,监督公司内部审计机构严格按照审计计划执行,对内部审计出现的问题及其整改提出了指导性意见,有效推动和完善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并提高内部审计的工作成效。

(三) 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每一期财务报告,与会计师就进场审计情况进行了沟通,并发表审议意见,要求会计师事务所与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做

好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编制与审计工作，确保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告客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不存在重大错报、漏报情况，会计政策选用恰当，会计政策变更符合会计准则规定，会计信息的披露真实、可靠、完整。

(四) 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积极推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督促公司尽快在所有重大方面构建内部控制体系，认真指导和推进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自我评价工作，促使公司各职能部门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同时，强化公司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保持有效的财务会计报告内部控制，以促进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五) 协调经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为更好促使公司经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审计委员会在充分听取了各方诉求和意见后，积极进行协调，力求高效准确地完成相关审计工作。

四、审计委员会履职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审计委员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较好地履行了

相关职责。

2018 年，公司审计委员会将继续秉承审慎、客观、独立的原则，继续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职责，进一步加强同公司经理层、职能部门、审计机构的沟通，发挥专长作用，科学、有效地履行审计委员会的职责和义务，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稳健经营，持续发展。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签署页)

审计委员会委员：丁玉影、阮志群、潘文翔

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8 年 4 月 13 日